##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南方区域电力现货市场广西连续结算试运 行实施方案》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 按照《南方区域电力现货市场广西连续结算试运行实施方案》 (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水电等非市场电源在保障居民及农业等 保障性用电需求后的电量将被投向市场,并分摊不平衡电费。
- 2.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主力水电站 在三季度进入主汛期,接连受台风带来的持续降雨影响,电站所处流 域来水经历多轮涨水过程,红水河龙滩水库快速逼近汛限水位,公司 争取加大水电出力,全力消纳和利用来水,实现零弃水。
- 3. 公司正持续与广西自治区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并对试行期的《实施方案》提出优化建议,最终分摊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全年执行《实施方案》的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有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一、公司执行《实施方案》等相关政策情况及其影响

- 1. 南方区域电力现货市场于 2025 年 6 月 29 日进入连续结算试运行。2025 年 6 月 20 日,广西电力交易中心、广西电网电力调度控制中心印发《实施方案》,规定广西自治区内水电等非市场电源在超出电网企业保障性购电的情况下,反向向市场供电产生的不平衡电费由非市场电源分摊或分享。
- 2. 2025 年三季度公司主力水电站所在流域来水快速增长,公司针对来水偏丰的水情,加强预测监控,积极争取电网调度,实现水能高效利用和零弃水。2025 年三季度水电发电量 146. 3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9. 40 亿千瓦时,增幅 68. 32%。
- 3. 根据广西电网公司出具的三季度电费结算单,公司所属广西自治区内 10 家统调水电企业(均属于未参与广西电力现货市场的统调水电)三季度因分摊不平衡电费减少收入 45,883.86 万元,减少净利润 40,062.01 万元,减少归母净利润 32,664.20 万元,影响的归母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 14.30%。
- 4. 公司在丰水期按照《实施方案》存在不平衡电费的分摊情况,进入枯水期后,预计不平衡电费将减少甚至不发生。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 1. 公司针对当前电站水库来水情况,运用智慧调度平台,积极配合电力调度和水利调度主管部门科学安排发电计划,精准实施梯级水库联合调度,实现水能高效利用,确保全年水电效益最大化。
  - 2. 公司对试行期的《实施方案》中不平衡电费的分摊情况,积极

与广西自治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汇报沟通,并对《实施方案》提出优化建议。公司将密切关注《实施方案》的后续执行情况和优化情况,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